

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股东潘先文先生通知，获悉将其所持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业务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1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(股)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潘先文	是	5,230,000	2018年6月14日	2018年12月27日	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2.45%
潘先文	是	690,000	2018年8月7日	2018年12月27日	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0.32%
潘先文	是	120,000	2018年12月10日	2018年12月27日	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0.06%
潘先文	是	1,909,100	2018年12月10日	2018年12月27日	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0.90%
合计		7,949,100				3.73%

（注：以上质押原基本情况详见公司 2018-44 号、2018-54 号、2018-66 号公告）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潘先文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213,294,91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9.37%；其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股份数额为 149,200,900 股，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69.95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4.54%。

备查文件

- 1、交易协议书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2月29日